

明志科技大學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
110學年度第二專長學分學程－職業安全衛生管理

110/06/22校課程委員會議審議通過

110/06/09院課程委員會議審議通過

110/05/20系課程委員會議審議通過

序號	科目名稱	學分數	時數	開課年級	課程屬性	備註
1	工業安全	2	2	一上	專業必修	
2	工業衛生	2	2	一下	專業必修	
3	職業安全衛生法規	3	3	二下	專業選修	專業選修六選四
4	工業與環境毒物學	3	3	二下	專業選修	
5	風險評估	3	3	三上	專業選修	
6	職業安全管理（遠距）	3	3	三下	專業選修	
7	防火工程	3	3	四上	專業選修	
8	製程安全管理	3	3	四下	專業選修	

1.第二專長學分學程為職業安全衛生管理，至少修習15學分。

2.專業必修4學分，專業選修六門課程選修四門課程。

3.環安衛系學生不可申請修習本學程。